

证券代码：831474

证券简称：上海科特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强业路 801 弄 8 号楼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平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为便于投资者充分了解和掌握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，公司结合自身情况编制了

《上海科特：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科特：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的管理，公司制定了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科特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优化组织架构，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，充分整合资源，降低公司运营管理成本，公司拟注销宁乡分公司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科特：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

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